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9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号文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森制药”或“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3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00.00元，期限6年。扣除承销费3,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97,000,000.00元，已由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减除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43,396.23元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056,603.77元。

截止2019年6月28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9]00026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276,308,934.29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214,558,619.35元，并于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本年度直接以募集资金投入61,750,314.94元。本年度募集资金共产生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1,524,817.15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272,486.63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

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已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龙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9年7月18日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龙湖支行签署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监管协议》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与其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三方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各自职责。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龙湖支行	631162778	297,000,000.00	20,272,486.63	活期
合计		297,000,000.00	20,272,486.63	

注:截至2020年3月16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转为一般户。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信息披露备忘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056,603.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308,934.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308,934.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	否	295,056,603.77	295,056,603.77	276,308,934.29	276,308,934.29	93.65%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5,056,603.77	295,056,603.77	276,308,934.29	276,308,934.29	93.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4,558,619.3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14,558,619.35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									

	核，并出具《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9]004763号）。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无异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活期存储方式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龙湖支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及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事项无异议。2019年度，公司共以募集资金38,609,227.62元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方式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